

輔導措施。

- (二)學習輔導機制係提供弱勢學生就學輔導機制、職涯規劃、自主學習、課業輔導、學生實習機會、就業輔導及社會回饋與服務等，同時，也鼓勵學校能建立長期性助學專款提撥或基金募款機制（含企業募款、產學合作等方式）等，以穩定提供弱勢學生在學資源挹注之基礎。

(二十七)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如何落實「技職教育深根國力」，讓大學與技職教育並重。從改善升學制度重建技職教育著手，向下扎根，以確保教育資源能適才性的分配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14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67936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8-12-541)

黃委員就如何落實「技職教育深根國力」，讓大學與技職教育並重。從改善升學制度重建技職教育著手，向下扎根，以確保教育資源能適才性的分配之所提質詢等所提質詢，經交據教育部查復如下：

一、本部為強化技術人才培育及翻轉技職教育地位，參考先進國家如德國、澳大利亞及日本等作法，包括：整合職業教育與訓練、鼓勵產業參與培育技職人才、學制課程多元彈性、社會尊重各種職業技術人才、教師具實務或農工商等專業背景、著重實習及實驗課程等，納入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計畫推動，期能借他山之石，改進臺灣技職教育制度，以提升技職教育競爭力及社會地位。具體推動措施如下：

- (一)政策統整：技術及職業教育法已於 104 年 1 月 14 日經總統制定公布在案，該法旨在培養個人正確職業觀念及培育各行業人才。
- (二)系科調整：依據產業發展趨勢及人力需求，盤點高職與技專校院系科之設置及銜接。
- (三)實務選才：檢討、研議現行招生管道、考核及實務選才制度等方案。
- (四)課程彈性：建置技職課程與教材，銜接產業需求彈性機制、強化技專校院學生基礎學科能力與人文素養。
- (五)設備更新：分年分階段更新高職與技專校院教學設備。
- (六)實務增能：推動教師面及學生面實務能力之強化。
- (七)就業接軌：辦理產業學院、落實技職教育宣導、學生職涯歷程檔案與職涯種子師資培訓、辦理校園徵才。
- (八)創新創業：建立技專校院創新創業平臺。
- (九)證能合一：彙整國內具法規效用或產業公會認同之專業證照。

二、為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實施，本部已公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預定於 105 年 2 月公告各領域課程綱要，適用對象為 107 學年度入學技術型高級中學之學生。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提出之「核心素養」，未來學生所應具備的知識、能力與態度要

比過去更加寬廣。而技術型高中具體改變包括：

(一)各群部定課程之實習科目依據「技能領域」，形成群核心能力。

(二)調增部定實習科目學分 15 至 30 學分成為「技能領域」。

(三)彈性調減部定專業（理論）學分。

(四)著重就業導向的課程與教學，強化高職學生實作技能，培養具備務實致用之就業能力。

三、為強化學生實作能力、強化學校產學實務連結以及縮短城鄉差距，技專校院將朝招生制度及強化產學實務連結進行調整以符應學生就學及就業之需求。

(一)招生制度

1. 持續辦理繁星計畫並加強照顧弱勢層面：繁星計畫之主要設計在於，藉制度之設計達成平衡城鄉差距、學習資源落差，輔以就近入學為重要核心，未來將持續辦理。

2. 甄選入學引導技專校院實務選才：102 學年度起實施之 5586 方案，強調透過甄選入學第二階段非書面審查制度，以落實實務選才理念。目前考生報到率達 94%，未來將提高採非書面審查之比例，引導高職端重視實作教學。

(二)強化產學實務連結

1. 為引導科技大學建構產業創新研發的環境，並與產企業界建立長期合作人才培育關係，本部於 102 年推動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建構產學人才培訓機制。

2. 典範科技大學在人才培育、實務研發、產學合作及制度調整等，需強化產學實務連結，具體作法如下：

(1)在人才培育方面：包括提升學生就業力，縮短學用落差之具體作為，包含將學生實習納入必修學分、系科課程調整、成立產業學院、開設產業學程、強化教師實務經驗及教學能力、學生職業倫理培養及就業輔導等。

(2)在產學研發方面：包括強化基礎技術扎根、研發布局、技術研發商品化、衍生智慧財產運用、實驗及結合業界共同開發、另建立產學交流平臺，深化與產業互動及建立創新合作模式等。

(3)在制度調整方面：包括改進教師評鑑及升等機制、師資結構調整、強化實務面、建置產學合作經營團隊、建立產學合作架構，與特定企業建立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長期合作關係等。

3. 本部自 104 學年度起推動「通識課程革新計畫」鼓勵各校透過通識課程教學革新，提升學生具備邏輯思辨、溝通表達、問題解決、鑑賞美感、探索創造及國際移動等多元素養能力，培養學生能具備正確人生觀及職業倫理，兼顧學生專業實務能力養成及學生專業核心素養培養，提升學生整體競爭力。

(二十八) 行政院函送楊前委員瓊瓔就建請消防單位應提升自我防災與緊急應變機制能力與知識，熟悉化學品全球調和制度（GHS）及緊急應變卡（HAZMAT）作業流程，並廣為宣導周遭民眾知曉